

证券代码：603583

证券简称：捷昌驱动

公告编号：2026-022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袁野）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袁野）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由公司以18.84元/股（权益分派调整后）对上述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85,770,955股变更为385,760,955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385,770,955元变更为385,760,955元。

现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将向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手续。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 条款 | 原章程内容 | 修订后内容 |
|-------|---|---|
| 第六条 |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577.0955万元。 |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576.0955万元。 |
| 第二十一条 |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38,577.0955万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38,577.0955万股，无其他类别股份。每股面值1元。 |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38,576.0955万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38,576.0955万股，无其他类别股份。每股面值1元。 |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变动，本次注册资本减少和公司章程修订事宜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